

亞洲大學

100 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 4 學年課程規劃

系別：時尚設計學系

畢業總學分：128 學分

製表日期：103.11.20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類 別	科目名稱		英文名稱	修課 年級	修課 學期	學分 數	每週上課時數		備 註		
							講授	實習(驗)			
校 定 必 修	必修語 文課程	國文類 (4 學分)	文學賞析(含習作)	Literature Appreciation (including practice)	一	上	2	2	0	(二選一)	
			文學與生活(含習作)	Literature and Life (including practice)	一	下	2	2	0		
			中國語文能力表達	Chinese Language Proficiency							
	12 學分	英文類 (8 學分)	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English Reading and Writing (1)	一	上	2	2	0	財經法律學系改為「法學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English Reading and Writing (2)	一	下	2	2	0		
			英語聽講	English Listening and Speaking	二	上	2	2	0		
			實用英語	Practical English	二	下	2	2	0		
	核 心 通 識 課 程	健康保 健 (2 學分)	健康與生活	Health and Life	一	下	2	2	0		
			歷史與 文化 (2 學分)	歷史與文化	History and Culture	一	上	2	2		0
		法 律 與 生 活 (2 學分)	娛樂、智慧財產權與法律	Entertainment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Law	一	下	2	2	0		(三選一)
			法律與生活	Law & Life							
			愛情、性別與法律	Love, Gender and Law							
藝 術 、 創 意 (2 學分)		創意發想與實踐	Creative thinking and implementation	一	上	2	2	0	(二選一)		
	美學素養	Esthetics accomplishment									
資 訊 、 科 技 (2 學分)	資訊與生活	Information and Life	一	下	2	2	0	(二選一)			
	資訊與科技	Information and Technology									
32 學 分	體育(一)~(四)		Physical Education (1)~(4)	一、二	上、下	0	2	0			
	軍訓(一)(二)		Military Practice(1)(2)	一	上、下	0	2	0			
	服務與學習(一)(二)-實作課		Service and Learning(1)(2)-Practice	一	上、下	0	1.5	0	實作課實施時間暫定晨間 7:30-8:00 或 12:10-12:40 或傍晚 17:10-17:40。		
	服務與學習(一)(二)-講授課		Service and Learning(1)(2)-Lecture	一	上、下	0		0	講授課實施時間：(一)新生訓練，(二)由服學組排定並公告。		
通 識 選 修 10 學 分	通識博雅課程 (四大類，10 學分)		General Required (Core) Courses	一~四	上、下	10	每科 目 各 2	0	1. 通識博雅課程分為 4 類： (1)人文類-1 (2)社會類-2 (3)自然類-3 (4)生活應用類-4 2. 修習規定： (1)其中 8 學分必須每一類各修 2 學分。 (2)另 2 學分為院指定通識博雅課程，各學院修習類別如下： A. 管理、人文學院選修自然類。 B. 資訊、創意、健康學院選修人文類。 大一至大四修習。(自 100 學年度入學適用)		
	通識涵養教育 (不納入畢業學分)		General Literacy Series (non-credit)	一~四	上、下	1			0	「通識涵養教育」為通識教育必修，大學日間部須於在學期間至少參與 8 次(符合健康力 2 次、關懷力 2 次、創新力 2 次及卓越力 2 次)，並完成學習成效評估，成績以 P/F(通過/不通過)計分，通過者以 1 學分計；惟不納入通識選修及最低畢業學分。	
院	設計概論		Introduction to Design	一	上	2	2		1.本系院基礎課程，不得以		

類別	科目名稱	英文名稱	修課 年級	修課 學期	學分 數	每週上課時數		備註		
						講授	實習(驗)			
基礎學程 22學分	設計素描	Sketch Studies	一	上	3	3		通識教育課程之相同或類似科目抵免。		
	基本設計(一)	Basic Design I	一	上	3	3				
	設計繪畫	Painting	一	下	3	3	3			
	基本設計(二)	Basic Design II	一	下	3	3	3			
	設計史	Design History	二	上	2	2				
	設計美學	Aesthetic Theories in Design	二	下	2	2				
	創意設計講座(一)	Lectures of Creative Design (一)	二	上	1	1				
	創意設計講座(二)	Lectures of Creative Design (二)	二	下	1	1				
	文化創意設計導論	Design Culture and Idea	三	下	2	2				
系核心學程 26學分	服裝構成與製作(一)	Apparel Formation and Manufacture I	一	上	3	3	3	1.本系系核心課程，不得以通識教育課程之相同或類似科目抵免。		
	服裝構成與製作(二)	Apparel Formation and Manufacture II	一	下	3	3	3			
	美姿美儀	Pose and Etiquette	一	上	2	2	2			
	織品材料學	Textile Materials	一	上	2	2	2			
	色彩計畫	Color Planning	一	下	2	2	2			
	進階服裝構成(一)	Advanced Apparel Formation I	二	上	2	2	2			
	進階服裝構成(二)	Advanced Apparel Formation II	二	下	2	2	2			
	彩妝設計基礎	Make-up Design	二	上	2	2	2			
	展示規劃與設計	Planning and Design of Fashion Display	三	下	2	2	2			
	畢業專題設計(一)	Graduate Project	四	上	3	3	3			
	畢業專題設計(二)	Graduate Project	四	下	3	3	3			
系專業選修學程 24學分	服飾設計學程 24學分	服飾染整設計與應用	Design and Application of Apparel Dye and Finishing	二	上	2	2	2	1.本系學生須自本系開設之學程中，至少修滿一個主修學程，其餘學程選修學分可計入自由選修學分。 2.本系學程選修課程，不得以通識教育課程之相同或類似科目抵免。 3.若主修與副修學程科目相同，其相同科目之學分數，須以自由選修或其它學程選修課程補足之。	
		服裝電腦繪圖設計(一)	Computer Aided Fashion Design I	二	下	2	2	2		
		服裝電腦繪圖設計(二)	Computer Aided Fashion Design II	三	上	2	2	2		
		布花設計	Design of Printed Fabric	二	下	2	2	2		
		服飾商品企劃與行銷	Clothing product business and marketing planning	二	下	2	2			
		服裝新素材分析	Analysis of Fashion Material	三	下	2	2			
		服裝設計創作(一)	Creation of Apparel Design I	三	上	2	2	2		
		服裝設計創作(二)	Creation of Apparel Design II	三	下	2	2	2		
		立體裁剪與設計(一)	Draping Design I	三	上	3	3	3		
		立體裁剪與設計(二)	Draping Design II	三	下	3	3	3		
	高級訂製服設計	Design of Advanced and Custom Apparel	四	上	2	2	2			
	造型設計學程	時尚配飾設計與應用	Design and Application of Accessories	二	上	2	2	2		1.本系學生須自本系開設之學程中，至少修滿一個主修學程，其餘學程選修學分可計入自由選修學分。 2.本系學程選修課程，不得以通識教育課程之相同或類似科目抵免。
		美容實務	Beauty Practice	二	上	3	3	3		
		髮型設計基礎	Hair Design	二	上	3	3	3		
彩妝設計實務		The Practice of Color Make-up	二	下	3	3	3			

類別	科目名稱	英文名稱	修課 年級	修課 學期	學分 數	每週上課時數		備註
						講授	實習(驗)	
24學分		Design						3.若主修與副修學程科目相同，其相同科目之學分數，須以自由選修或其它學程選修課程補足之。
	髮型設計實務	The Practice of Hair Designing	二	下	3	3	3	
	彩繪化妝設計	Body Painting Design	三	上	3	3	3	
	假髮設計與應用	Design and Application of Wig	三	上	2	2	2	
	整體造型設計與應用	Design and Application of Overall Modeling	三	下	3	3	3	
	年代造型設計與應用	Design and Application of Age Modeling	四	上	2	2	2	
品牌行銷學程26學分	時尚實務講座	A Lecture Course of Fashion Practice	一	上	2	3	3	1.本系學生須自本系開設之學程中，至少修滿一個主修學程，其餘學程選修學分可計入自由選修學分。 2.本系學程選修課程，不得以通識教育課程之相同或類似科目抵免。 3.若主修與副修學程科目相同，其相同科目之學分數，須以自由選修或其它學程選修課程補足之。 4.學生如於大四下學期選擇赴校外實習且簽訂實習合約者，實習期滿通過考核後，始取得「品牌推廣與媒體策略」、「作品集設計製作」、「時尚職場文化演練」等3門課程共計6學分。
	中西時尚史	History of Fashion Design	二	上	2	2		
	基礎攝影與應用	Basic Photography	二	上	2	2	2	
	海外見學	Visit and Learning Abroad	二	下	2	2		
	時尚配件設計	Fashionable accessories design	二	下	2	2	2	
	消費心理學	Psychology of Consumer	三	上	2	2		
	時尚品牌導論	Introduction to Fashion Brands	三	上	2	2		
	應用日文	Applied Japanese	三	下	2	2		
	流行調查與研究	Survey and Research of Fashion	三	下	2	2		
	應用英文	Applied English	四	上	2	2		
	品牌推廣與媒體策略	Brand Marketing and Media Strategy	四	下	2	2		
	作品集設計製作	Collection Design	四	下	2	2		
時尚職場文化演練	Practice of Workplace Culture of Fashion	四	下	2	2			

註：

1. 學生含通識課程應修畢 128 學分(含)以上始能畢業，其中含通識課程(必修語文課程、核心通識及通識選修)32 學分、院基礎學程 22 學分、系核心學程 26 學分及本系一個系專業選修學程(服飾設計學程 24 學分、造型設計學程 24 學分、品牌行銷學程 26 學分)，其餘不足 128 學分之學分數，需另修習本系另一個系專業選修學程之全部課程或另自由選修除通識課程以外之其他課程以補足其不足學分數。
2. 自由選修課程為本系所開設之課程，或由學生填寫課程學分認定申請單並經系主任同意之外系課程，可列入專業選修學分，否則必須自行擔負學分不被承認的可能結果（其餘請詳閱本校課程學分認定申請單之注意事項）。
3. **學生必須修滿上列系學程選修課程之單一學程(服飾設計學程 24 學分、造型設計學程 24 學分、品牌行銷學程 26 學分)以取該學程之學程證書始能畢業**，超修之系學程學分得列為自由選修學分。
4. 課程名稱中含有「(一)」者，須先修習通過該課程後始得修習「(二)」課程。
5. 「通識教育講座」，四學年期間，至少須參與八次大型週會演講，成績以 P/F (通過/不通過) 計分，通過者以 1 學分採計；惟不納入最低畢業學分數。
6. 轉學生轉入本年度入學之班級就讀時，其所需修習課程悉依本表所列；若曾修習專科(四、五年級)以上學校所開設之性質相近之課程持有證明時得依相關規定申請學分抵免。

系所主管簽章：

學院院長簽章：